

关于启用新版工程实名制系统（V3.0）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建筑工程领域建筑工人工资支付管理办法》（沪建规范联〔2025〕8号）《关于优化本市建设工程实名制管理系统的通知》（沪建建管联〔2025〕338号）要求，对本市工程实名制系统实施了升级改造，现于2025年8月1日起，启用新版工程实名制系统（V3.0）（以下简称新版实名制系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系统上线工作

（一）试运行。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9月14日，新版实名制系统上线试运行。试运行期间，市、区监督机构指定一定数量的在建工程切换使用新版工程实名制系统。

（二）正式运行。2025年9月15日起全部在建工程使用新版实名制系统，旧版实名制系统全部停用。

（三）数据转换。系统将旧版实名制系统2025年至今，进场未退场的建筑工人全部按已分配接收人员转入新版实名制系统，转入建筑工人可以开展班前签到。总包企业应当对转入新版实名制系统的建筑工人进行核对，取消已结束项目分配或上岗登记的建筑工人，新增未分配人员，保证人员

与实际一致。

二、班前签到

（一）增加签到方式。班前签到以签到员和建筑工人互相扫码方式为主。为方便签到，增加 NFC “碰一碰，签到”作为补充，由总包通过系统申请获取支付宝 NFC 签到设备，签到设备需激活后使用。

（二）签到组织准备。总包企业项目负责人应根据项目规模，通过新版实名制开通班前签到员权限，按规定实施建筑工人班前签到。

三、工资编制和发放

工资编制和发放方式调整采用分阶段推行，2025 年 9 月起具备条件的指定的在建工程应当通过新版实名制系统编制和发放工资。2025 年 10 月起，专户银行应完成新版实名制系统切换，代发专户开立在已完成切换银行的工程，应当通过新版实名制系统编制工资和发放工资。2025 年 11 月全部工程使用新版实名制系统编制和发放工资。

四、工资专户协议调整

自 2025 年 10 月 1 起，新开设农民工工资专户的三方协议按附件协议签订，新协议调整代发渠道为：工程实名制系统。原签订的协议在建工地，由专户银行负责签订补充协议，调整代发渠道。

五、其他事项

新版实名制系统操作说明、视频、培训资料、咨询电话、邮箱、微信群通过官方渠道发布。

如有疑问，请通过咨询电话或邮箱咨询。

2025年7月30日